新会区消防工作“十五五”规划编制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消防救援局

二〇二六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的重要论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衔接《粤港澳大湾区（广东）消防救援规划（2020—2035年）》《广东省“十五五”消防工作规划》《江门市消防工作“十五五”规划》及新会区上位规划，新会区消防救援局组织编制《新会区消防工作“十五五”规划（2026—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立足新会作为江门首善之区、珠西枢纽门户和银湖湾滨海新区定位，是指导2026—2030年全区消防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

二、《规划》编制过程

根据国家、省、市“十五五”规划编制统一部署和省消防救援总队、江门市消防救援局要求，新会区消防救援局启动《规划》编制工作，系统总结“十四五”成效与不足，分析“十五五”机遇与挑战，深入各镇（街、区）、工业园区、老旧小区等实地调研，对标省、市上位规划及新会区相关专项规划，做好与区应急、住建、自然资源、财政等区级部门专项规划的衔接协调。《规划》起草完成后，按程序书面征求各镇（街、区）、区有关单位及上级驻新会有关单位意见，充分吸纳各单位反馈意见建议，对《规划》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新会区消防工作“十五五”规划（2026—2030年）》，拟网上公开征求意见建议。

三、《规划》的内容要点

《规划》共分五章，主要包括形势分析、总体要求、主要任务、重大工程和保障措施。

（一）形势分析

一是“十四五”时期工作成效。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持续健全，完成区、镇（街）两级消安委“双主任”调整，组建区级消防事务服务中心及11个镇（街）消防救援所，依托粤商通推动30多万家单位完成消防安全承诺签约。火灾治理成效持续向好，累计巡查单位30万家次，整改隐患7.18万余处，实现重特大火灾事故“零发生”。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持续提升，建成森林灭火、水域救援、石油化工3支专业救援编队（2支通过省级验收），新增执勤车辆10台、救援装备15886余件套，11个镇（街）全部建成政府专职队，村（居）、单位微型站350座，接警出动6372起、营救疏散群众646人。消防基础设施短板加快补齐，新建双水、古井消防救援站及市政消火栓520个、取水平台1个，建成电动自行车充电插座14161个，为2000名独居老人安装独立式感烟报警器。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持续提升，开展宣传活动1500场次、惠及群众3万人次，发展消防志愿者25000人次。

二是“十五五”时期面临形势。挑战方面：极端天气多发频发，高层、地下、水域、森林等专业救援力量和高精尖装备不足；锂电、储能、光伏等新能源场所火灾蔓延快、复燃率高、烟气毒性强；辖区高层厂房密集，设计标准与实战战术适配不

足；基层监管力量薄弱，末端管控存在盲区。机遇方面：国家、省、市密集出台基层消防治理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6〕6号）；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和“百千万工程”建强乡镇专职队、村（居）级微型站；立足珠西枢纽门户和银湖湾滨海新区定位，资金、技术、人才加速集聚；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集聚倒逼消防技术创新；全民消防安全意识持续提升，社会力量广泛参与。

（二）“十五五”时期消防工作的总体要求和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以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为主线，构建更加完善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火灾防控体系、应急救援体系和综合保障体系。到2030年，基本建成与新会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现代消防治理体系和应急救援体系，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发生。核心指标：建成1个二级以上区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实现镇（街）三级阵地、村（居）四级宣传点全覆盖；2028年底重点区域消防通道达标率、标识覆盖率均达100%；为65岁以上独居老人安装联网型独立感烟报警器；2030年注册消防志愿者突破1万人。

（三）“十五五”时期消防工作主要任务

围绕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规划》提出七方面主要任务：

一是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压实党委政府领导、部门监管和社会单位主

体责任，建立“一件事”全链条监管，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消防信用监管，深化火灾调查协作和案例复盘。

二是深化消防安全风险防范治理。聚焦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村级工业园、“三合一”等重点对象，常态化开展风险研判和专项整治，统筹电动自行车、城镇燃气、仓储物流等重点领域“全链条”治理，落实重大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和闭环销号。

三是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深入贯彻国办发〔2026〕6号文件精神，细化镇（街）消防履职清单，依法授权或委托镇（街）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推行“应消合一、队站一体”，试点建设镇（街）、村（社区）应消一体综合救援服务站（点），将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

四是提升灭火救援实战能力。构建全域一体化指挥调度体系，升级区级智慧指挥平台；提质建强化工处置、水域救援、森林防灭火3支常备专业编队，因地制宜组建高层建筑、新能源火灾处置等新型专业分队；配齐举高喷射、防化洗消、无人机灭火救援等特种装备。

五是强化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十五五”期间建成大泽特勤消防救援站，办理江睦工业园区消防救援站预研；推进“中心站+乡镇专职队+微型站”三级网络建设，补齐市政消火栓缺口和消防取水平台；2028年底前完成重点区域消防通道排查整治和标准化标识建设；2026年在崖门试点建设乡镇消防综合服务

中心，2030 年实现各镇（街）消防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

六是提升科技信息支撑。加快无人机机巢、机器人等无人装备布设，构建“空中+地面”无人立体通信保障格局；推动部门指挥平台数据互通共用，建强实战资源库和数字业务应用底座；推动低空经济与消防深度融合，探索 AI 赋能火灾监测预警和末端物联感知。

七是持续深化消防宣传教育。构建区、镇（街）、村（居）四级科普阵地网络，结合新会葵乡文化、新会柑文化、梁启超故居等特色打造消防主题园区和文旅融合阵地；聚焦独居老人、残障人士、外来务工人员等群体开展差异化宣教；分层分类实施社会面消防培训，年度重点覆盖 10 万人次以上。

（四）重点建设工程

《规划》部署了四大重点建设工程：

一是优化消防救援力量建设工程。规划建设大泽特勤消防救援站，同步配套烟热模拟训练、化工泄漏处置、新能源火灾实训场地；推进江睦工业园区消防救援站前期储备；11 支镇（街）政府专职队参照一级标准分批升级改造。“十五五”期间新增执勤消防车及器材装备，提升队伍战斗力。

二是消防安全升级改造工程。推动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建设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推进工业园区、“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中“三合一”“多合一”场所防火分隔和独立疏散改造；以社区（村）为基本单元推进区域协作型联合值守中心建设，2026—2027 年优先覆盖城中村、城乡结合部、老旧小区和自建

房集中连片区域；结合乡村“五改”推动电气线路、炉灶、燃气管线安全改造升级。

三是深化“防消一体”机制建设工程。因地制宜推行“应消合一、队站一体”基层应急消防工作机制，试点建设镇（街）、村（社区）应消一体综合救援服务站（点）；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防消一体”监督执法体系，强化基层消防救援站日常监督检查、隐患排查职能，推动监督执法与灭火救援深度融合。

四是建强应急通信专业队伍工程。各救援站固定配备2名专职通信骨干，配齐卫星便携站、组网基站、空中通信中继无人机、高清图传终端等智能通信装备；重点攻坚“三断”场景下通信保障瓶颈，提升全域覆盖、全时畅通、全程可靠的应急通信保障效能。

（五）保障措施

为确保《规划》落地见效，提出五方面保障措施：**一是组织保障，**将消防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每季度专题研究重大问题，推动镇（街）落实“1名分管领导+1支专职队伍+1套工作制度”模式，实现基层消防网格全覆盖；**二是资金保障，**将消防事业发展经费统筹纳入全区财政年度预算，用好用足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支持渠道，拓展多元融资，加强资金绩效管理；**三是督导考核保障，**健全“十五五”消防事业发展督导考核体系，对规划实施全过程跟踪问效，考核结果与单位评优挂钩；**四是人才保障，**围绕智慧消防、人工智能、无人

装备操控、化工灾害处置等重点领域定向培养和专业培训，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合作；**五是社会协同保障**，健全应急、消防、公安、住建、市场监管、卫健、交通等部门常态化协作机制，将消防安全纳入村（社区）网格化管理。